2021年慈溪市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东西部协作工作的决策部署，细化落实宁波、凉山两地推进东西部协作框架协议的要求，助力凉山州布施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不返贫，同时为有效衔接省内山海协作帮扶产品采购，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工作重要指示，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持续促进脱贫地区产品和服务消费，推动形成以市场机制为主导，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推进的消费帮扶可持续发展新模式，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发挥政府引导作用，积极推动实施多样化帮扶形式，持续规范市场主体作用，同时突出市场导向，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提升市场参与度，推动形成消费帮扶“人人皆可为、人人皆愿为、人人皆能为”的全社会参与格局。  
　　三、实施范围和工作目标  
　　宁波市对口的凉山州11个县（包含布拖县、昭觉县、金阳县、甘洛县、越西县、喜德县、普格县、盐源县、美姑县、雷波县、木里藏族自治县）和西昌市帮扶产品，省内山海协作对口的衢州市帮扶产品，主要以我市对口的凉山州布拖县、衢州市常山县帮扶产品为主。  
　　以购买消费对口地区和脱贫户的农特产品、服务为主要手段，深入开展消费帮扶，助力对口地区乡村振兴工作。2021年，全市通过直接采购、商务帮扶等方式帮助对口地区销售农特产品总额不低于6600万元。  
　　四、重点任务  
　　鼓励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医院带头示范，民营企业、社会组织积极跟进，社会各界广泛参与，推进实施定向采购帮扶，社会力量参与帮扶，加大对口产品、服务消费对接力度，补齐对口地区电商、外贸服务短板等四大消费帮扶行动。  
　　（一）强化定向采购帮扶。组织开展对口地区农特产品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医院、进社区“五进”对接促销活动，党政机关、学校、医院等食堂（餐厅）等每年要安排10%以上的采购预算资金用于购买832平台脱贫地区农特产品（具体操作执行详见慈财〔2021〕164号文件），鼓励各预算单位优先采购我市对口地区农特产品。市委直属机关工委组织做好市直单位的采购工作，市教育局组织做好各中小学、大专院校的采购工作，市卫生健康局组织做好各医院的采购工作；市金融发展服务中心牵头做好市级各类金融机构每年安排一定比例资金购买帮扶产品。[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金融发展服务中心；配合单位：市对口支援办、市商务局，各镇（街道）、各管委会]  
　　各基层单位工会要积极参与消费帮扶，充分利用我市对口地区现有的农特产品流通渠道，在国家规定的法定节日（元旦、春节、清明节、劳动节、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优先购买对口地区农特产品，全市各级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会要起好带头作用、做出表率，全年购买对口地区产品的金额应达到年度发放职工法定节日慰问品总金额的20%以上。  
　　依据《关于组织实施职工消费协作行动 助力四川省凉山州地区乡村振兴的通知》（甬总工〔2021〕91号）文件精神，各基层单位工会还可按每人每年不超过500元标准购买对口地区农特产品用于职工福利发放，所使用工会经费不计入各基层单位职工法定节日慰问品发放额度（具体操作执行详见慈总工〔2021〕46号）。[牵头单位：市总工会；配合单位：市商务局、市对口支援办、市财政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其他市级各部门、各镇（街道）、各管委会]  
　　各相关部门、各镇（街道）要广泛发动本领域、本辖区内的企业、单位和个人积极购买消费帮扶产品，全年完成对口地区农特产品采购总额不低于3500万元。（市级各直属部门和入围宁波市消费帮扶企业名单的本市企业采购金额不纳入所在镇（街道）考核统计范畴）。[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对口支援办；责任单位：各镇（街道）、各管委会；配合单位：市财政局，其他市级各部门]  
　　（二）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帮扶。进一步发挥商会、行业协会、慈善机构等社会组织作用，组织动员爱心企业、爱心人士等积极参与消费帮扶。支持社会组织、爱心企业等到对口地区，认领脱贫户土地、经济林、养殖场等，发展“种养加”项目，签订订销协议，促进社会爱心消费与脱贫户增收需求精准对接。[牵头单位：市民政局；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工商联，前方工作组]  
　　鼓励以市场化方式引导农业、食品等行业龙头企业优先购买对口地区农副产品作为原材料。组织实施“万企兴万村”行动，动员金融机构、各类商超、电商平台等创新会员激励机制，探索通过“积分换购”“满赠满减”等方式引导社会力量持续扩大对口地区产品和服务消费。[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工商联、市商务局、市金融发展服务中心；配合单位：市财政局，其他市级各部门，前方工作组]  
　　（三）加大对口地区产品、服务消费对接力度。畅通区域性品牌商场、超市、大型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旅游景点、景区、饭店宾馆、加油站、居民社区等场所购买帮扶产品渠道，方便消费者随时随地购买产品、奉献爱心。[牵头单位：市商务局；配合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农合联执委会（市供销社）、市文广旅体局、慈溪工贸集团、慈溪农旅集团，各镇（街道）]  
　　充分利用我市的各类展会资源，大力推动消费帮扶产品进展销会、进农博会、参加“中国农民丰收节”等，开设消费帮扶展区，针对对口地区策划相关推介活动，免费提供展位，集中展示销售对口地区农特产品。鼓励与对口地区联合举办形式多样的农特产品产销对接活动，建立长期稳定的产销关系。[牵头单位：市商务局；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广旅体局、市农合联执委会（市供销社）、慈溪工贸集团]  
　　积极帮助对口地区组织开展农特产品、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相关主题宣传活动。组织各类媒体向社会多方位推介对口地区精品旅游线路。依托媒体资源，结合全国质量月、中国品牌日、国家扶贫日、慈善一日捐等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消费帮扶、旅游帮扶公益宣传，集中推介一批对口地区农特产品和乡村旅游精品目的地。[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市融媒体中心；配合单位：市文广旅体局、市商务局、市对口支援办、市山海协作办，各镇（街道）]  
　　（四）补齐对口地区电商、外贸服务短板。鼓励我市电商企业积极帮助对口地区开展补电商短板工作，支持发展“电商+龙头企业（合作社、协会）+农户”的直采直销模式，推动农村淘宝、本来生活、京东、供销e家、拼多多等电商平台设立帮扶专卖店、体验店和帮扶频道，销售我市对口地区农特产品。着力发挥慈溪直播基地网红集聚优势，鼓励以直播带货、网红营销等形式开展对口地区特色产品促销活动。加快更新农业银行掌上app扶贫商城“慈溪专区”产品类目，扩大专区影响力，利用农业银行的流量资源帮销我市对口地区帮扶产品；继续推进消费帮扶智能柜布点，不断扩大线上销售网络。  
　　鼓励我市外贸企业、外综服务平台等积极帮助对口地区开展补外贸短板工作，支持我市各类外贸机构以采购布拖产品外销、联合对口地区企业合作开展对外业务、帮助实施外贸人才培养等多样化形式推动对口地区实现“外贸破冰”。  
　　[牵头单位：市商务局；配合单位：各镇（街道），市农业银行]  
　　五、保障措施  
　　（一）明确目标任务，加强工作考核。为确保如期完成工作任务，建立消费帮扶考核机制。各地各部门购买对口地区农特产品，并以消费票据（发票、付款凭据、货运凭证、采购合同等）作为年度考核主要依据。市商务局要加强对全市消费帮扶工作的业务指导，及时跟踪进展情况；市对口支援办要加强对消费帮扶的工作督促，共同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将消费帮扶纳入年度东西部协作工作计划，对各单位、各镇（街道）工作落实情况开展督查考核。  
　　（二）加大政策扶持，提升工作实效。市财政局要落实专项扶持资金，用于鼓励我市各类经营主体和个人到对口帮扶地区建立生产基地、发展订单农业、采购农特产品等。具体支持政策实施细则由市商务局、市财政局联合落实。  
　　（三）强化市场监管，注重质量诚信。市场监管、农业农村、商务、文化和旅游等部门要切实强化对纳入消费帮扶产品和相关服务的执法和监管，加强参与消费帮扶市场主体行为约束管理，严厉打击借消费帮扶之名以假乱真、以次充好、扰乱市场、牟取不当私利等违法违规行为。建立农特产品产销对接双向竞争机制，实行议价销售模式。相关企业要树立诚信经营促增收的理念，提供质优价廉的产品，确保消费者购买到放心满意产品。  
　　（四）加大工作宣传，营造良好氛围。要充分运用报刊、电视、广播和网络等媒体，加大对口地区农特产品推介力度，进一步提升对口地区农特产品品牌效益和市场知名度。强化消费帮扶引导，大力宣传帮扶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选树一批典型，积极营造全社会参与消费帮扶的浓厚氛围。